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 103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

地點：南投市南崗工業區永興路 3 號(本公司一廠)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共計 38,413,809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64,106,196 股之 59.92%。

主席：張崇棠



紀錄：鄭嘉瑋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參閱附件一)
- (二)一〇二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詳如議事手冊)
- (三)本公司通過 CG6008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報告。(詳如議事手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2.上述財務報表業經維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完竣。

3.檢附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謹請 承認。

說明：1.檢附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三。

2.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25,642,478 元，每股配發 0.4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五、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謹請 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擬由未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 12,821,23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282,123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原股東按除權基準日普通股股東名冊所載股東持有之股份比例分配之，每仟股無償配發 2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除權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依面額改發現金至元為止，並授權董事會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2.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 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之普通股，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除權基準日。
4. 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而須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5. 前述股利分派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謹請 討論。

- 說明：1. 為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暨考量相關法令修正，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2. 檢附「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謹請 討論。

- 說明：1. 配合公司實際運作及相關法令之修訂，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2. 檢附「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請 討論。

說明：1.配合公司實際運作及相關法令之修訂，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2.檢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請 討論。

說明：1.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本公司為多角化經營並增進營運績效，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公司業務範圍內行為之必要，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3.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項目如下：

職稱	姓名	項目
董事長	張崇崇	才豐科技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副董事長	陳阿明	嘉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

首先本人謹代表公司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更感謝各位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與愛護。

茲將一〇二年度經營成果及一〇三年營業計劃及目標報告如下：

####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2 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1,760,966 仟元，毛利率 11.75%，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0.76 元。

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營收較 101 年度成長 14.06%，致本期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提升 18.68%。

#### (二)一〇二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02 年度實際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1,760,966 仟元，與預算數 1,716,774 仟元相較，達成率為 102.57%。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財務收支概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變動率 (%)
營業收入淨額	1,760,966	1,543,829	14.06
營業成本	(1,558,515)	(1,394,226)	11.78
營業毛利	202,451	149,603	35.33
營業費用	(139,359)	(112,619)	23.74
營業淨利	63,092	36,984	70.59
營業外收(支)淨額	(7,331)	(10,765)	(31.90)
稅前淨利	55,761	24,289	112.67
所得稅費用	(9,864)	(1,930)	411.09
稅後淨利	45,897	24,289	88.96
其他綜合損益	377	(4,625)	(108.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274	19,664	135.32

#####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資 產 報 酬 率 (%)	3.63	2.28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6.04	3.25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9.84	5.77
	稅前純益	8.70	4.09
純 益 率 (%)	2.61	1.57	
稅後每股盈餘(元)(註)	0.76	0.38	

註：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特殊規格 TPU 粒
- 2.水性樹脂及加工
- 3.濕氣硬化膠
- 4.功能性硬化劑
- 5.印刷加工

## 二、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

### (一)當年度經營方針

- 1.掌握市場脈動，積極開拓新興市場，整合產品與服務，提高市場佔有率。
- 2.推廣環保產品，與消費者一同善盡社會責任。
- 3.與世界知名大廠建立 OEM 的合作分工。
- 4.改善品管方法，確保品質穩定性，增加客戶滿意度。
- 5.積極投入製程改善計畫，提高產能動用率，以降低生產成本，強化競爭力。
- 6.加強現有大客戶往來產品的深度與廣度，與客戶協同開發。
- 7.加強工業安全、衛生教育與改善，以提升全體員工之工作環境。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公噸/仟碼

主要產品	預期 103 年度銷售量
塗 佈	22,000
樹 脂	2,000
硬 化 劑	3,500

上列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 102 年度銷售情形，加上開發中新產品預計 103 年度成長趨勢及客戶需求預測，而作以上預測。

###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持續改善製程能力，提高客戶滿意度。

- 2.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提升整體競爭力。
- 3.與國際大廠合作，開拓新市場。
- 4.推廣環保產品，與消費者共同善盡社會責任。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積極配合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以掌握穩定的供貨及銷售網路。
- (二)推動結合其他產業產品之生產合作計畫。
- (三)分析客戶未來的需求，研發前瞻性的產品，開拓新市場。
- (四)積極培養人才，強化員工教育訓練，以配合經營範圍擴大之需求。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外部競爭環境雖然日益激烈，但在管理階層積極掌控市場動態，並針對複雜且變化莫測之競爭環境適時提出適當之對策，同時結合本公司的研發團隊，持續發展利基型產品與競爭者對抗，因此能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成長。在法規環境方面，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財務、股務、稽核等單位對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能切實掌握，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及營運活動，確保公司運作順暢。而在總體經營環境上，由於原物料波動較大，直接衝擊公司的經營成本，公司經營團隊積極控管庫存，以降低成本；對於利潤不佳的產品，亦藉由新產品的開發將逐漸淘汰，以維持公司的利潤。

謹向各位股東報告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經營狀況及展望本年度之經營方針，雙邦將秉持著「誠信、品質、創新、分享」的理念，塑造公司成為「創造科技產業新價值的世界頂尖公司」，並加速開發新產品及深耕核心關鍵競爭優勢之技術能力，以生產高品質符合顧客需求的產品，並持續拓展業務，擴大市場佔有率。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的信賴與支持，更期望各位股東在未來能持續給予指導與鼓勵。

董事長：張崇棠



經理人：張崇棠



會計主管：林敏珠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維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柯俊禎



會計師

柯豐色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9)台財證(六)第 075627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83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8,066	3.84	\$ 37,468	2.69	\$ 24,772	1.73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61,544	4.07	\$ 167,658	12.05	\$ 162,088	11.3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六(二)	28,000	1.85	—	—	—	—	2151	應付票據	六(十二)	13,753	0.91	11,430	0.82	7,060	0.49
	-流動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六(十二)	2,273	0.15	3,080	0.22	7,213	0.5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72,918	4.83	78,801	5.66	89,539	6.25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147,158	9.74	143,471	10.31	96,687	6.7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	5,979	0.40	460	0.03	1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十二)、七	63	—	32	—	3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34,237	15.50	161,406	11.60	172,419	12.0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84,351	5.58	52,687	3.79	59,187	4.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	13,809	0.91	18,192	1.31	12,926	0.90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六(十三)、七	2	—	—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5,971	0.40	3,245	0.23	2,484	0.1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801	0.78	—	—	7,511	0.5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四)、七	470	0.03	95	0.01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3,304	0.22	3,449	0.25	2,974	0.2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885	0.06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48	0.16	3,362	0.24	4,389	0.31
130X	存貨	六(五)	213,746	14.14	191,253	13.75	176,582	12.33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五)	72,717	4.81	43,206	3.11	68,446	4.7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497	0.96	14,155	1.02	7,243	0.5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399,314	26.42	428,375	30.79	415,587	29.0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648,578	42.92	505,075	36.30	485,975	33.94	<b>非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280,022	18.53	165,002	11.86	218,105	15.23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六)	5,570	0.37	4,915	0.35	4,915	0.3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一)	2,576	0.17	440	0.03	1,210	0.09
	-非流動								2612	長期應付款		—	—	—	—	1,172	0.08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七)	354	0.02	8,004	0.58	8,004	0.56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六(十六)	3,836	0.25	3,378	0.25	2,060	0.14
	-非流動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七)	50,676	3.36	48,853	3.51	43,220	3.0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六(二)	6,000	0.40	6,000	0.43	6,000	0.4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337,110	22.31	217,673	15.65	265,767	18.56
	-非流動								2XXX	<b>負債總計</b>		736,424	48.73	646,048	46.44	681,354	47.5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17,364	1.15	7,662	0.55	54,544	3.81	<b>權益</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777,374	51.44	832,635	59.85	838,976	58.59	3100	股本	六(十八)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6,023	0.40	7,350	0.53	9,117	0.64	3110	普通股股本		641,062	42.42	641,062	46.08	628,492	43.8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一)	15,853	1.05	12,134	0.87	10,826	0.7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2	6,709	0.44	25,941	1.86	38,511	2.6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054	2.25	7,468	0.54	13,668	0.95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862,592	57.08	886,168	63.70	946,050	66.0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828	3.37	48,705	3.50	46,444	3.2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168	1.53	22,021	1.58	22,385	1.56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3	49,382	3.27	4,747	0.34	11,864	0.83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4	3,597	0.24	2,719	0.20	2,975	0.21
									3XXX	<b>權益總計</b>		774,746	51.27	745,195	53.56	750,671	52.42
1XXX	<b>資產總計</b>		\$ 1,511,170	100.00	\$ 1,391,243	100.00	\$ 1,432,025	100.00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1,511,170	100.00	\$ 1,391,243	100.00	\$ 1,432,025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七	\$ 1,748,531	100.00	\$ 1,543,82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1,543,091)	(88.25)	(1,394,217)	(90.31)
5900	營業毛利		205,440	11.75	149,612	9.6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8)	—	—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失		—	—	(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05,402	11.75	149,603	9.69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65,674)	(3.76)	(63,200)	(4.09)
6200	管理費用		(52,691)	(3.01)	(37,108)	(2.4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六(二二)	(16,256)	(0.93)	(12,290)	(0.8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4,621)	(7.70)	(112,598)	(7.29)
6900	營業利益		70,781	4.05	37,005	2.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七	2,784	0.16	1,628	0.1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962	0.06	(895)	(0.0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二)	(10,087)	(0.58)	(11,651)	(0.7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六(八)	(3,790)	(0.22)	(11)	—
7100	利息收入		185	0.01	143	0.01
7670	減損損失	六(七)	(564)	(0.03)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510)	(0.60)	(10,786)	(0.70)
7900	稅前淨利		60,271	3.45	26,219	1.7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一)	(11,865)	(0.68)	(1,930)	(0.13)
8200	本期淨利	六(二二)	48,406	2.77	24,289	1.5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16	0.01	(256)	(0.0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655	0.04	—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七)2(3)	(603)	(0.03)	(5,269)	(0.34)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一)2	109	—	900	0.0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77	0.02	(4,625)	(0.3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783	2.79	\$ 19,664	1.27
	每股盈餘	六(二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6		\$ 0.3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代 碼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3XXX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法定盈餘 公 積 3310	特別盈餘 公 積 3320	未分配 盈 餘 3350	合計 330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3425	其他 3490	合計 3400	
101年1月1日餘額	A1	\$ 628,492	\$ 38,511	\$ 46,444	\$ 22,385	\$ 54,842	\$ 123,671	\$ (537)	\$ —	\$(21,484)	\$(22,021)	\$ 768,65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A3	—	—	—	—	(42,978)	(42,978)	537	2,975	21,484	24,996	(17,982)
101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A5	628,492	38,511	46,444	22,385	11,864	80,693	—	2,975	—	2,975	750,671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	—	2,261	—	(2,261)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B5	—	—	—	—	(25,140)	(25,140)	—	—	—	—	(25,14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B17	—	—	—	(364)	364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C13	12,570	(12,570)	—	—	—	—	—	—	—	—	—
101年度淨利	D1	—	—	—	—	24,289	24,289	—	—	—	—	24,289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	(4,369)	(4,369)	(256)	—	—	(256)	(4,625)
10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19,920	19,920	(256)	—	—	(256)	19,664
101年12月31日餘額	Z1	641,062	25,941	48,705	22,021	4,747	75,473	(256)	2,975	—	2,719	745,19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	—	2,123	—	(2,123)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	—	—	1,147	(1,147)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C15	—	(19,232)	—	—	—	—	—	—	—	—	(19,232)
102年度淨利	D1	—	—	—	—	48,406	48,406	—	—	—	—	48,406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	(501)	(501)	223	655	—	878	377
10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47,905	47,905	223	655	—	878	48,78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Z1	\$ 641,062	\$ 6,709	\$ 50,828	\$ 23,168	\$ 49,382	\$ 123,378	\$ (33)	\$ 3,630	\$ —	\$ 3,597	\$ 774,746

註一：民國一〇〇年度董監酬勞622仟元及員工紅利2,072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二：民國一〇一年度無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本報告為本公司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0,271	\$ 26,21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6,317	80,378
A20200	攤銷費用	3,084	8,104
A20300	呆帳費用	1,881	50
A20900	利息費用	8,800	9,560
A21200	利息收入	(185)	(143)
A21300	股利收入	(280)	(46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790	1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238	2,912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64	—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8	—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	—	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653)	(626)
A29900	其他項目	(694)	77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2,900	100,55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365	10,288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0,345)	4,8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352)	14
A31200	存貨增加	(22,493)	(14,68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326)	(5,055)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6,151)	(4,631)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2,324	4,36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3,716	46,83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2,935	(5,494)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45)	4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449)	(1,76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220	363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601	44,78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7,550)	40,149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35,350	140,70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5,621	166,9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2	14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80	4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779)	(9,4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39)	(10,6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755	147,461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8,00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14)	—

(續下頁)

代 碼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承上頁)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56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919)	(39,1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42	1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757)	(5,932)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5,26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2	2,1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296)	(37,55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6,26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6,16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5,469)	(78,34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232)	(25,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139	(97,21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598	12,69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468	24,77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066	\$ 37,468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066	\$ 37,4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維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柯俊禎



會計師

林麗貞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9)台財證(六)第 075627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83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5,054	4.88	\$ 45,130	3.24	\$ 35,973	2.51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61,544	4.00	\$ 167,658	12.05	\$ 162,088	11.3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六(二)	28,000	1.82	—	—	—	—	2151	應付票據	六(十二)	17,634	1.15	11,430	0.82	7,064	0.49
	-流動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六(十二)	2,273	0.15	3,080	0.22	7,495	0.5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77,548	5.04	78,801	5.66	89,539	6.25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149,374	9.71	143,471	10.31	96,687	6.7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	2,200	0.14	460	0.03	1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十二)、七	63	—	32	—	3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43,010	15.79	161,406	11.60	172,639	12.0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86,078	5.59	52,687	3.79	59,285	4.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	12,254	0.80	18,192	1.31	12,926	0.90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六(十三)、七	2	—	—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5,973	0.39	3,245	0.23	4,506	0.3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801	0.77	—	—	7,511	0.5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四)、七	470	0.03	95	0.01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3,304	0.21	3,449	0.25	2,974	0.2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885	0.05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778	0.18	3,362	0.24	4,389	0.31
130X	存貨	六(五)	216,427	14.06	191,253	13.75	176,590	12.33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五)	75,117	4.88	43,206	3.11	68,446	4.7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077	0.98	14,155	1.02	9,092	0.64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b>409,968</b>	<b>26.64</b>	<b>428,375</b>	<b>30.79</b>	<b>415,971</b>	<b>29.04</b>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676,898</b>	<b>43.98</b>	<b>512,737</b>	<b>36.85</b>	<b>501,275</b>	<b>35.00</b>	<b>非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289,422	18.80	165,002	11.86	218,105	15.23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六)	5,570	0.36	4,915	0.35	4,915	0.3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一)	2,576	0.17	440	0.03	1,210	0.08
	-非流動								2612	長期應付款		—	—	—	—	1,172	0.08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七)	354	0.02	8,004	0.58	8,004	0.56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六(十六)	3,836	0.25	3,378	0.24	2,060	0.14
	-非流動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七)	50,676	3.29	48,853	3.52	43,220	3.0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六(二)	6,000	0.39	6,000	0.43	6,000	0.4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346,510</b>	<b>22.51</b>	<b>217,673</b>	<b>15.65</b>	<b>265,767</b>	<b>18.55</b>
	-非流動								2XXX	<b>負債總計</b>		<b>756,478</b>	<b>49.15</b>	<b>646,048</b>	<b>46.44</b>	<b>681,738</b>	<b>47.59</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791,177	51.40	832,635	59.85	878,600	61.34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6,023	0.39	7,350	0.53	9,117	0.64	3100	股本	六(十八)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一)	17,853	1.16	12,134	0.87	10,826	0.75	3110	普通股股本		641,062	41.65	641,062	46.08	628,492	43.8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254	2.30	7,468	0.54	13,672	0.9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2	6,709	0.44	25,941	1.86	38,511	2.69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862,231</b>	<b>56.02</b>	<b>878,506</b>	<b>63.15</b>	<b>931,134</b>	<b>65.00</b>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828	3.30	48,705	3.50	46,444	3.2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168	1.51	22,021	1.58	22,385	1.56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3	49,382	3.21	4,747	0.34	11,864	0.83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4	3,597	0.23	2,719	0.20	2,975	0.21
									31XX	<b>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b>		<b>774,746</b>	<b>50.34</b>	<b>745,195</b>	<b>53.56</b>	<b>750,671</b>	<b>52.41</b>
									36XX	<b>非控制權益</b>	六(十八)5	<b>7,905</b>	<b>0.51</b>	<b>—</b>	<b>—</b>	<b>—</b>	<b>—</b>
									3XXX	<b>權益總計</b>		<b>782,651</b>	<b>50.85</b>	<b>745,195</b>	<b>53.56</b>	<b>750,671</b>	<b>52.41</b>
1XXX	<b>資產總計</b>		<b>\$1,539,129</b>	<b>100.00</b>	<b>\$1,391,243</b>	<b>100.00</b>	<b>\$1,432,409</b>	<b>100.00</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1,539,129</b>	<b>100.00</b>	<b>\$1,391,243</b>	<b>100.00</b>	<b>\$1,432,409</b>	<b>100.00</b>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七	\$ 1,760,966	100.00	\$ 1,543,82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1,558,515)	(88.50)	(1,394,226)	(90.31)
5900	營業毛利	七	202,451	11.50	149,603	9.6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6,355)	(3.77)	(63,200)	(4.09)
6200	管理費用		(56,748)	(3.22)	(37,129)	(2.4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六(二二)	(16,256)	(0.93)	(12,290)	(0.8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9,359)	(7.92)	(112,619)	(7.29)
6900	營業利益		63,092	3.58	36,984	2.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619	0.15	1,628	0.1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860	0.05	(887)	(0.0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二)	(10,116)	(0.57)	(11,651)	(0.7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八)	(326)	(0.02)	—	—
7100	利息收入		196	0.01	145	0.01
7670	減損損失	六(七)	(564)	(0.03)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331)	(0.41)	(10,765)	(0.70)
7900	稅前淨利		55,761	3.17	26,219	1.7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一)	(9,864)	(0.56)	(1,930)	(0.13)
8200	本期淨利	六(二二)	45,897	2.61	24,289	1.5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6	0.01	(256)	(0.02)
8325	共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55	0.04	—	—
8360	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七)	(603)	(0.03)	(5,269)	(0.34)
839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一)	109	—	900	0.0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77	0.02	(4,625)	(0.3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274	2.63	\$ 19,664	1.27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8,406	2.75	\$ 24,289	1.57
8620	非控制權益		\$ (2,509)	(0.14)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8,783	2.77	\$ 19,664	1.27
8720	非控制權益		\$ (2,509)	(0.14)	—	—
	每股盈餘	六(二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6		\$ 0.3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5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計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法定盈餘 公 積 3310	特別盈餘 公 積 3320	未分配 盈 餘 3350	合計 330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3425	其他 3490	合計 3400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31XX		
101年1月1日餘額	A1	\$ 628,492	\$ 38,511	\$ 46,444	\$ 22,385	\$ 54,842	\$ 123,671	\$ (537)	\$ —	\$(21,484)	\$(22,021)	\$768,653	\$ —	\$768,65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A3	—	—	—	—	(42,978)	(42,978)	537	2,975	21,484	24,996	(17,982)	—	(17,982)
101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A5	628,492	38,511	46,444	22,385	11,864	80,693	—	2,975	—	2,975	750,671	—	750,671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	—	2,261	—	(2,261)	—	—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B5	—	—	—	—	(25,140)	(25,140)	—	—	—	—	(25,140)	—	(25,14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B17	—	—	—	(364)	364	—	—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C13	12,570	(12,570)	—	—	—	—	—	—	—	—	—	—	—
101年度淨利	D1	—	—	—	—	24,289	24,289	—	—	—	—	24,289	—	24,289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	(4,369)	(4,369)	(256)	—	—	(256)	(4,625)	—	(4,625)
10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19,920	19,920	(256)	—	—	(256)	19,664	—	19,664
101年12月31日餘額	Z1	641,062	25,941	48,705	22,021	4,747	75,473	(256)	2,975	—	2,719	745,195	—	745,19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	—	2,123	—	(2,123)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	—	—	1,147	(1,147)	—	—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C15	—	(19,232)	—	—	—	—	—	—	—	—	(19,232)	—	(19,232)
102年度淨利	D1	—	—	—	—	48,406	48,406	—	—	—	—	48,406	(2,509)	45,897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	(501)	(501)	223	655	—	878	377	—	377
102度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47,905	47,905	223	655	—	878	48,783	(2,509)	46,274
非控制權益增加	O1	—	—	—	—	—	—	—	—	—	—	—	10,414	10,41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Z1	\$ 641,062	\$ 6,709	\$ 50,828	\$ 23,168	\$49,382	\$ 123,378	\$ (33)	\$ 3,630	\$ —	\$ 3,597	\$774,746	\$ 7,905	\$782,651

註一：民國一〇〇年度董監酬勞 622 仟元及員工紅利 2,072 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二：民國一〇一年度無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5,761	\$ 26,21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7,252	80,379
A20200	攤銷費用	3,137	8,130
A20300	呆帳費用	1,867	50
A20900	利息費用	8,828	9,560
A21200	利息收入	(195)	(145)
A21300	股利收入	(280)	(4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26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343	2,912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64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53)	(626)
A29900	其他項目	(693)	74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00,496</u>	<u>100,536</u>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34)	10,288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4,753)	4,8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353)	2,005
A31200	存貨增加	(25,173)	(14,6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769)	(5,064)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84,582)</u>	<u>(2,631)</u>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5,285	4,36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5,653	46,83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659	(5,494)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45)	4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6,790)	(1,76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220	363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9,882</u>	<u>44,780</u>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64,700)</u>	<u>42,149</u>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u>35,796</u>	<u>142,685</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1,557	168,90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2	14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80	4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803)	(9,4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39)	(10,6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1,677</u>	<u>149,442</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8,000)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8,115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56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919)	(39,193)


(續下頁)

代 碼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承上頁)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757)	(5,93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2	2,1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909)	(42,81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6,26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6,16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22,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5,668)	(78,34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232)	(25,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940	(97,21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6	(25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924	9,15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130	35,97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5,054	\$ 45,130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75,054	\$ 45,1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45,765,262
加(減)：IFRS 轉換調整淨額	(44,287,860)	
轉換為 IFRS 後之期初餘額		1,477,402
加：		
迴轉 IFRS 開帳數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3,167,844	
本年度稅後淨利	48,406,358	
減：		
其他綜合損益逕轉未分配盈餘	500,85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840,636	
可供分配盈餘		67,710,109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股票（每仟股配發 20 股）	12,821,230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 0.4 元）	25,642,478	(38,463,708)
期末未分配盈餘		29,246,401

註：

1. 員工紅利 6,673,356 元
2. 董監事酬勞 2,002,007 元
3.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 102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4. 上述盈餘分配優先分配最近年度盈餘。
5. 上述股東紅利係依本公司截至 103 年 3 月 14 日已發行普通股數為 64,106,196 股為計算基準。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及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相關事宜。
6. IFRS 轉換調整金額 44,287,860 元與上期 39,918,140 元差異 4,369,720 元，係因上期退休金差異調整。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為業務之所需要，得轉投資其他事業，且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本公司得依所制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進行對外背書保證事項。</p>	<p>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為業務之所需要，得轉投資其他事業，且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本公司得依所制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進行對外背書保證事項。</p>	文字修訂。
<p>第八條 本公司記名股票，由股票持有人背書轉讓之，又其轉讓應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記載於股票，並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及住所或居所，記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始得對抗本公司。</p>	<p>第八條 本公司記名股票，由股票持有人背書轉讓之，又其轉讓應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記載於股票，並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及住所或居所，記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始得對抗本公司。</p>	文字修訂。
<p>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p>	<p>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p>	文字修訂。
<p>第廿二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p>第廿二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董事長因故不能執行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文字修訂。
<p>第卅條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資金需求殷切，故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再行分派如</p>	<p>第卅條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資金需求殷切，故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再行分派如下：</p>	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下：</p> <p>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p> <p>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p> <p>3.其餘額並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分派股利百分之十）</p> <p>當年度盈餘之一部或全部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於以後年度發放之。</p>	<p>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p> <p>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p> <p>3.其餘額並同<u>期初</u>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分派股利百分之十）</p> <p>當年度盈餘之一部或全部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於以後年度發放之。</p>	
<p>第卅條之一</p> <p><u>本公司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就當年度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餘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提列不足時，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息紅利，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u></p>	<p>第卅條之一</p> <p>刪除</p>	<p>併列於第卅條</p>
<p>第卅三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四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p>	<p>第卅三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四日．．．．<u>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u></p>	<p>增列修訂日期。</p>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第二條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一)2.之限制。 <u>但仍應依(二)及第三條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之限額及期限。</u>	第二條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一)2.之限制。 <u>資金貸與之限額及期限依(二)及第三條之規定。</u>	配合實際需要修訂。
第十二條：實施與修訂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二條：實施與修訂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 <u>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u>	增列修訂日期。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第三條： 二、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u>其他固定資產</u>。</p>	<p>第三條： 二、不動產(含<u>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u>)及<u>設備</u>。</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p>第四條： 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u>關係人</u>：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u>四、子公司</u>：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u>五、專業估價者</u>：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 <u>六、事實發生日</u>：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u>七、大陸地區投資</u>：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p>	<p>第四條： 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u>第八項</u>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u>關係人、子公司</u>：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 <u>四、專業估價者</u>：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設備估價業務者。 <u>五、事實發生日</u>：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u>六、大陸地區投資</u>：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u>七、所稱「一年內」</u>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p> <p>八、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p> <p>九、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p>	<p>八、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p>	
<p>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固定資產循環程序辦理。</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二)取得或處分其他固定資產，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金額在新台幣壹仟萬元(含)以下者，應依授權辦法逐級核准；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者，應呈請總經理核准後，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三、執行單位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決後，由使用部門及管理部負責執行。</p> <p>四、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p>	<p>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程序辦理。</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二)取得或處分設備，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含)以下者，應依授權辦法逐級核准；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者，應呈請總經理核准後，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三、執行單位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決後，由使用部門及管理部負責執行。</p> <p>四、不動產或設備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詳如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li> <li>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li> </ol>	<p>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詳如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li> <li>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li> </ol>	
<p>第八條：</p> <p>四、取得專家意見</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p>	<p>第八條：</p> <p>四、取得專家意見</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爰修正本條文字。</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第九條：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p> <p>(三)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第七條第二項第一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四)已依規定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第九條：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三)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董事會得依第七條第二項第一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四)已依規定設置獨立董事時，依<u>本條第二項</u>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1.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p> <p>2.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p> <p>3.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p>	<p>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1.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p> <p>2.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p> <p>3.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u>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u>而取得不動產。</p>	
<p>第十條：</p>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第十條：</p>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p>第十二條：</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董事會。</p>	<p>第十二條：</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u>最</u><u>近期</u>董事會。</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p>第十四條：</p> <p>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第十四條：</p> <p>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買賣公債。</li> <li>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li> <li>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li> <li>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li> </ol>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買賣公債。</li> <li>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u>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li> <li>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li> <li>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li> </ol>	
<p>第十五條之一： (無)</p>	<p>第十五條之一： <u>本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u></p>	<p>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說 明
	<p><u>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u>  <u>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u>  <u>臺幣十元者，本準則有關實收資本額</u>  <u>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u>  <u>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u>  <u>之。</u></p>	
<p>第十九條： 無</p>	<p>第十九條：  <u>本程序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u>  <u>十四日。</u>  <u>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u>  <u>十八日。</u>  <u>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u>  <u>十七日。</u>  <u>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u>  <u>八日。</u>  <u>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u>  <u>日。</u></p>	<p>增列修訂日期</p>